



# HANTE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 亨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

### 二零零七年末期業績公佈

亨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465,761	355,420
其他收益	4	1,848	1,224
其他淨收入	4	5,725	3,151
		<u>473,334</u>	<u>359,795</u>
員工成本		88,486	75,384
佣金開支		226,508	141,71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		16,632	12,726
其他營運開支		81,853	67,803
總營運開支		<u>413,479</u>	<u>297,629</u>
經營溢利		59,855	62,166
融資成本		(8,472)	(3,860)
		<u>51,383</u>	<u>58,306</u>
攤佔聯營公司溢利		2,047	5,802
除稅前溢利		53,430	64,108
所得稅	5	(13,071)	(11,839)
本年度溢利		<u>40,359</u>	<u>52,26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40,357	52,269
少數股東權益		2	—
		<u>40,359</u>	<u>52,269</u>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應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支付之股息：			
年內已宣派中期股息	6	6,213	5,867
結算日後建議末期股息	6	<u>10,393</u>	<u>6,212</u>
		<u><b>16,606</b></u>	<u><b>12,079</b></u>
每股盈利			
基本	7(a)	9.74港仙	13.29港仙
攤薄	7(b)	<u>不適用</u>	<u>13.28港仙</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6,871	6,472
固定資產		19,980	20,0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288	8,949
其他資產		3,890	5,202
備供銷售之金融資產		12,293	10,2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49	4,853
		<u>59,871</u>	<u>55,727</u>
<b>流動資產</b>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5,602	16,264
可收回稅項		514	4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471,516	426,2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9	374,184	280,617
		<u>851,816</u>	<u>723,67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454,810	392,330
短期貸款及銀行透支		16,692	21,049
融資租約承擔之即期部份		537	154
應付稅項		4,006	9,343
		<u>476,045</u>	<u>422,87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75,771</u>	<u>300,79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35,642</u>	<u>356,525</u>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約承擔		506	1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0	653
貸款票據	11	42,525	—
		<u>43,201</u>	<u>758</u>
<b>資產淨值</b>		<u>392,441</u>	<u>355,767</u>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41,443	41,413
其他儲備		216,639	208,262
保留盈餘			
建議末期股息		10,393	6,212
其他		123,631	99,880
		<hr/>	<hr/>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總權益		392,106	355,767
少數股東權益		335	—
		<hr/>	<hr/>
總權益		<u>392,441</u>	<u>355,767</u>

附註：

## 1.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附註3提供首次應用此等匯報準則所導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此等與本集團相關之會計政策變動已於本財務報表當期及去年同期內反映。

## 2. 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資產以下述會計政策之方法按公平價值列賬：

— 分類為備供銷售之金融工具或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可影響所採用之政策及所呈報之資產額、負債額及收支額。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相信於該等情況下為合理之過往經驗及多個其他因素而定，有關結果構成判斷有關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該等賬面值未能直接從其他資料來源清楚得知）之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出入。

本公司將持續檢討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之期間，則修訂於有關期間內確認；倘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修訂於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確認。

##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及詮釋。

此等財務報表內就所呈報年度採用之會計政策並無因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及詮釋而產生重大變動。然而，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呈報：資本披露」而須作出以下若干額外披露：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財務報表包括有關本集團金融工具重大程度的額外披露，以及該等工具所產生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相比之下，之前則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規定披露之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額外披露有關資金水平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管理資金之目標、政策及程序的資料。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對財務報表已確認金融工具的分類、確認及計量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 4. 營業額、其他收益、其他淨收入及分部資料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費用及佣金	198,948	121,213
來自下列之收益淨額		
— 外匯期權買賣	6,500	2,569
— 黃金買賣	102,804	79,638
保險經紀收益淨額	626	589
掉期利息及外匯買賣收益	94,789	99,088
利息收入	58,123	44,540
包銷佣金	1,598	1,006
管理費、認購費及顧問費收入	2,373	6,777
	<u>465,761</u>	<u>355,420</u>
其他收益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479	173
備供銷售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38	149
其他收入	1,231	902
	<u>1,848</u>	<u>1,224</u>
其他淨收入		
滙兌淨收益	6,808	4,40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之已變現淨收益／(虧損)	2,346	(1,557)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之未變現淨(虧損)／收益	(3,429)	306
	<u>5,725</u>	<u>3,151</u>
	<u>473,334</u>	<u>359,795</u>

## 主要申報方式 —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槓桿式		商品及 期貨經紀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財務策劃/ 保險經紀	貴金屬合約 買賣/經紀	未分配	分部間 交易抵銷	總額
	外匯買賣/ 經紀業務	證券經紀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從外來顧客所得營業額	142,379	82,762	10,871	8,446	558	30,091	189,919	735	—	465,761
分部間營業額	14	310	—	604	—	—	—	15,010	(15,938)	—
總計	<u>142,393</u>	<u>83,072</u>	<u>10,871</u>	<u>9,050</u>	<u>558</u>	<u>30,091</u>	<u>189,919</u>	<u>15,745</u>	<u>(15,938)</u>	<u>465,761</u>
分部業績	<u>8,662</u>	<u>21,330</u>	<u>414</u>	<u>967</u>	<u>(987)</u>	<u>(6,120)</u>	<u>41,028</u>	<u>(5,439)</u>	<u>—</u>	<u>59,855</u>
經營溢利										59,855
融資成本	(4)	(4,849)	(1)	(1)	—	(3)	(55)	(3,559)	—	(8,472)
攤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	—	—	—	2,047	—	51,383
除稅前溢利										2,047
所得稅										(13,071)
除稅後溢利										40,359
少數股東權益										(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u>40,357</u>
分部資產	292,722	210,721	33,545	13,567	5,982	30,645	241,547	65,607	—	894,336
於聯營公司權益	—	—	—	—	—	—	—	15,288	—	15,288
未分配資產										<u>2,063</u>
總資產										<u>911,687</u>
分部負債	261,734	110,301	10,649	264	64	5,884	68,233	57,941	—	515,070
未分配負債										<u>4,176</u>
總負債										<u>519,246</u>
資本開支	1,700	735	198	458	85	534	1,081	2,686	—	7,477
折舊	2,332	395	75	156	29	1,066	632	2,242	—	6,927
減值虧損	765	—	—	—	—	—	146	—	—	911
其他非現金開支	58	—	—	—	—	104	—	732	—	894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槓桿式		商品及 期貨經紀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財務策劃/ 保險經紀	貴金屬合約 買賣/經紀	未分配	分部間 交易抵銷	總額
	外匯買賣/ 經紀業務	證券經紀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從外來顧客所得營業額	135,694	38,004	17,008	4,752	1,931	24,933	130,247	2,851	—	355,420
分部間營業額	256	280	(172)	1,500	—	—	(3)	9,373	(11,234)	—
總計	<u>135,950</u>	<u>38,284</u>	<u>16,836</u>	<u>6,252</u>	<u>1,931</u>	<u>24,933</u>	<u>130,244</u>	<u>12,224</u>	<u>(11,234)</u>	<u>355,420</u>
分部業績	<u>26,634</u>	<u>9,902</u>	<u>1,093</u>	<u>(350)</u>	<u>198</u>	<u>(5,792)</u>	<u>32,131</u>	<u>(1,650)</u>	<u>—</u>	<u>62,166</u>
經營溢利										62,166
融資成本	(30)	(3,795)	—	—	—	—	(10)	(25)	—	(3,860)
攤佔聯營公司溢利	3,463	—	—	—	—	—	—	2,339	—	58,306
除稅前溢利										5,802
所得稅										(11,839)
除稅後溢利										52,269
少數股東權益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u>52,269</u>
分部資產	336,167	161,982	79,637	11,151	5,953	38,253	103,787	28,171	—	765,101
於聯營公司權益	—	—	—	—	—	—	—	8,949	—	8,949
未分配資產										5,351
總資產										<u>779,401</u>
分部負債	203,536	97,082	58,649	77	70	4,268	42,732	7,224	—	413,638
未分配負債										9,996
總負債										<u>423,634</u>
資本開支	4,489	1,041	1,549	293	57	575	1,158	3,820	—	12,982
折舊	1,255	751	30	12	3	822	77	1,743	—	4,693
減值虧損	1,682	—	—	40	—	—	329	—	—	2,051
其他非現金開支	645	7	—	—	—	70	122	98	—	942

## 次要申報方式 — 地區分部

	營業額		總資產		資本開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香港	172,514	188,487	552,786	501,745	6,365	11,697
大中華(不包括香港)	281,825	93,920	59,191	75,831	999	935
大洋洲	886	45,369	13,252	60,691	48	73
瑞士	1,280	259	89,314	33,218	38	277
美國	1,089	1	55,084	36,782	—	—
英國	1,799	4,756	87,199	1,911	—	—
其他國家	6,368	22,628	37,510	54,923	27	—
	<b>465,761</b>	<b>355,420</b>	<b>894,336</b>	<b>765,101</b>	<b>7,477</b>	<b>12,982</b>
於聯營公司權益			15,288	8,949		
未分配資產			2,063	5,351		
總資產			<b>911,687</b>	<b>779,401</b>		

## 5.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六年：17.5%)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乃以本集團經營國家之現行稅率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稅項數額為：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7,243	7,834
— 海外稅項	2,646	2,789
— 過往年度就稅項作出之撥備不足	361	160
與暫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有關之遞延稅項	<b>2,821</b>	<b>1,056</b>
稅項開支	<b>13,071</b>	<b>11,839</b>

## 6. 股息

本年度應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支付之股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已派發中期股息：		
每股1.5港仙 (二零零六年：1.5港仙)	6,213	5,867
建議末期股息：		
每股2.5港仙 (二零零六年：1.5港仙)	10,393	6,212
	<u>16,606</u>	<u>12,079</u>

結算日後之建議末期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 7.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40,357,000港元 (二零零六年：52,269,000港元) 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4,173,835股 (二零零六年：393,209,452股) 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年內股份之平均市價，因而對每股基本盈利並無構成攤薄影響，故並無披露本年度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數393,565,890股普通股，此乃假設所有有關購股權下具有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已轉換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數額乃用作釐定應已按公平值 (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年度市場股價) 收購之股份數目，計算基準為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有之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上述計算得出之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453,726	404,615
其他應收款項	17,790	21,680
	<u>471,516</u>	<u>426,295</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即期	447,349	400,447
30至60日	121	193
超過60日	6,256	3,975
	<u>453,726</u>	<u>404,615</u>

證券經紀業務之孖展客戶均須向本集團抵押彼等之股份以取得信貸額度作證券買賣。彼等獲授之信貸額度乃由本集團參考行業慣例所接納之貼現股值而釐定。

其他客戶之信貸額乃按個別情況予以批核，包括客戶之財務狀況、買賣記錄、業務資料及抵押予本集團之抵押品。買賣槓桿式外匯合約、商品及期貨合約、貴金屬合約及獲取本集團之證券孖展融資之客戶均須遵守本集團之保證金政策。就槓桿式外匯合約、商品及期貨合約及貴金屬合約而言，於買賣前一般須繳付期初保證金，其後客戶之持倉須保持於指定之維持保證金水平。

## 9.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手頭現金	422	554
銀行結餘		
— 已抵押	15,706	12,689
— 一般賬戶	358,056	267,374
	<u>373,762</u>	<u>280,063</u>
	<u>374,184</u>	<u>280,617</u>
按到期日：		
銀行結餘		
— 活期及儲蓄賬戶	266,755	245,752
— 定期存款(三個月內到期)	99,793	34,311
— 定期存款(超過三個月到期)	7,214	—
	<u>373,762</u>	<u>280,063</u>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54,810	392,330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結算所及證券買賣客戶支付來自證券經紀日常業務過程之應付款項之償還期限為該等交易進行買賣日期起計後兩至三日。就槓桿式外匯買賣、貴金屬合約、商品及期貨合約買賣而向客戶收取之保證金，結餘須於一個月內支付。

## 11. 貸款票據

本公司向若干海外及專業投資者發行貸款票據。該等貸款票據為無抵押，於相關票據發行日期後三年到期，並按本金之8.5%年利率計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整體回顧

二零零七年是充滿挑戰和機遇的一年。股票市場於年初持續向好，其後於八月暫時放緩並於年內最後一季再創新高。財富效應明顯影響各行各業的經濟表現。出乎意料外黃金、農產品、穀物、礦物和貴金屬等商品價格突破以往關口，並於年內一直高企。美元回落至十年來新低，其他主要貨幣兌美元則走強。更重要的是人民幣不斷升值。若干上述因素的影響互相抵銷，惟整體而言，香港經濟仍然維持強勁，但卻不能低估通脹的壓力。專業人材的薪酬、租金、公用事業價格以及整體物價水平均大幅上升。根據過往十年的經驗，通脹不僅可締造經濟的繁榮，而且有助推動投資。因此，本集團現正面對一個困難的局面，即一方面業務量增加，而另一方面營運成本的增幅卻更高。

本集團的營業額達4.658億港元（二零零六年：3.554億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4,04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5,230萬港元），較去年倒退22.8%。每股盈利為9.7港仙（二零零六年：13.3港仙），跌幅為27.1%。

### 槓桿式外匯

本集團上市初期，槓桿式外匯買賣為本集團收益之主要來源。但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此業務未如以往般有利可圖。在資訊科技發展下，網上買賣日益普遍；國際外匯交易商及金融機構通過互聯網交易平台為客戶提供較窄的價差及利差。為切合市況，本集團已採

取低價策略及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因而導致溢利貢獻相應下降。營業額1.424億港元（二零零六年：1.357億港元）與去年相若；掉期利息及外匯交易收入自去年的9,910萬港元略為回落至9,480萬港元。由於競爭劇烈，分部業績自2,660萬港元下降至870萬港元。

### 證券買賣

在上一年度H股首次公開招股活動（「首次招股」）的帶動下，股票市場的狂熱伸延至二零零七年。經八月的市況調整後，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持續突破1,000億港元，恒生指數於下半年創31,600點新高，證券經紀因而受惠，證券交易分部的業績出色。作為經紀，本集團本身僅持有少量股票。盈利主要源於客戶的交易活動增加。收入主要來自佣金及利息。營業額為8,28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3,800萬港元）及溢利為2,13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990萬港元）。

### 商品及期貨買賣

黃金及股票市場向好削弱客戶對商品及期貨買賣的參與。作為經紀，本分部僅依賴客戶的買賣。由於交易量較低，導至收入及溢利大為減少。營業額降至1,09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1,700萬港元），而溢利則減至4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110萬港元）。為改善上述情況，本集團已推出新措施吸引大戶以便提高交易額以至溢利。

### 企業融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第三季成功保薦一家新發行人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其他財務顧問業務是首次招股以外的主要收入來源。本分部業績因本年度投資市場活動而得以改善。營業額為84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480萬港元），增幅為75.0%，溢利則為10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40萬港元）。儘管業務的營運成本大幅增加，分部仍能轉虧為盈。

### 資產管理

資產管理是本集團另一面對困難的業務。本集團管理的外匯基金於年內清盤，股票基金是本集團管理的唯一一項基金，惟成績卻未如理想。由於基金規模縮減，管理費收入亦相應減低。營業額僅為6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190萬港元），並錄得虧損10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溢利20萬港元）。本集團現正發掘和分析新業務機會，期盼推出新產品。

## 財務策劃／保險經紀

個人財務顧問和財務策劃業務已成為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競逐有限客戶的戰場。作為一家非銀行金融機構，本集團明白到必須向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營運成本無可避免地有所增加。台灣的經濟氣候仍然低迷，本集團的台灣附屬公司難以為本集團提供貢獻。結果，儘管營業額自2,490萬港元增至3,010萬港元，但虧損則稍增至61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580萬港元）。然而，本分部在為本集團吸引新客戶方面卻扮演著重要角色。此外，業界普遍相信台灣經濟有潛力於總統選舉後向好。台灣附屬公司的表現可望於來年有所改善。

## 黃金及貴金屬合約買賣

在年內金價創下歷史新高，並於最低位約每盎司608美元至最高位每盎司841美元之間較大幅度地波動，市況較為反覆。市場普遍相信美元偏軟將進一步推高黃金價格。較為波動的金價同時刺激投資者積極入市，導致黃金買賣備受投資者歡迎，促使交易量大增。就香港的附屬公司以致瑞士及新西蘭的附屬公司而言，本分部均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並錄得營業額1.899億港元（二零零六年：1.302億港元）。溢利為4,100萬港元（二零零六年：3,210萬港元）。於結算日後，本集團啓用一個全新以用家為本的電子交易平台，客戶可藉此平台取得市場資訊及落盤。預期本分部的交易量將會進一步上升。

## 財務資源

本集團在年內繼續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的部份成員公司作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持牌法團，不但全面符合財政資源規則之規定，而且預留了更安全的空間，以面對市場上突如其來的變動。以美元計值的定息貸款票據應若干海外投資者的要求發行，以為本集團提供融資途徑，並為投資者提供穩定回報。然而為節省利息成本，本集團已於結算日後以內部資源贖回大部份該等貸款票據。銀行融通主要用以應付本集團證券孖展借貸業務的資金需求。本集團一直保持健全的財政狀況。於結算日，債務淨額對經調整股本比率為49.9%（二零零六年：49.5%）。本集團致力保持資產的高度流動性，為市場上突如其來變動作好準備。於結算日，流動比率為178.9%（二零零六年：171.1%）。

## 滙率波動風險

作為在外滙市場交投活躍的參與者，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並訂立成交量及虧損限制，以應付因業務交易引發的外滙風險。本集團的財資部門負責執行該等政策。風險管理部門定期檢討該等政策以及其執行情況，以配合市況及交易量。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當中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以其他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中包括多種不同貨幣，但無單一種貨幣對本集團帶來重大風險。

## 薪酬及人力資源發展

市場對優秀人才競爭激烈。本集團已制訂人力資源政策以挽留現有員工及招攬人材，並向管理層員工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鼓勵他們與本集團共同成長。各級員工可享用的附帶福利包括醫療津貼、教育津貼、人壽保險及免費持續專業培訓。本集團於年內定期檢討各級員工可享有的各項福利。薪酬委員會就此向管理層提供寶貴的建議。表現優秀的員工可獲發花紅及其他獎勵。見習行政人員計劃已踏入第四個年頭，計劃旨在物色具有潛質晉升至管理層的員工。客戶主任獲發具吸引力的佣金。超越預設目標的可獲發花紅及獎勵。介紹經紀則可獲提供恰當支援及具競爭力的服務條款。

## 未來展望

全球經濟正處於分岔路口。美國經濟受到次按及結構性產品問題的沉重打擊而明顯放緩。市場相信美元將會繼續疲軟。因此，中國出口美國的數量將無可避免地下降。內地經濟過熱已持續一段時間，而政府將會實施進一步的措施冷卻經濟。在上述不穩定的市況下，本集團計劃通過開拓更多海外市場鞏固其業務基礎，將會較為審慎地進行被視為可行的擴張，努力將會集中投放於改善本集團若干海外業務。

## 末期股息

董事欣然建議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二零零六年：1.5港仙)，合計10,392,500港元(二零零六年：6,211,950港元)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惟須待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後批准方始作實。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概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其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初步公佈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之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數字作出比較，並發現兩者所示數字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此方面所執行之工作乃有所限制，且不構成任何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工作，故核數師於本公佈內並無表示任何保證。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透過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所列載之守則條文，致力維繫高水平企業管治。在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已全面遵守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詳述之守則條文A.2.1除外。

### 守則條文A.2.1

此項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鄧予立先生為本集團之主席，而本集團並無行政總裁。經審慎考慮本集團的獨特歷史及本身業務及架構的發展，董事會決定維持此架構。董事會相信現行架構能夠維持穩健及具效益的領導，確保具有高效率的決策過程，對本集團有所裨益。

為協助取得權力的平衡，由若干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組成之執行管理委員會定期進行會議，討論有關本集團業務日常管理之事宜，並作出決定。此外，董事會由聲譽良好而且經驗豐富的專業人士組成，協助維持權力的平衡而毋須犧牲本集團領導之一致性。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並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

## 公佈業績及年報

本公佈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antec.com>公佈。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將在適當時候於相同網站公佈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鄧予立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鄧予立先生 (主席)  
林岳風先生 (副主席)  
吳肖梅女士  
羅啟義先生  
黃為敏女士  
劉敏聰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方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文煥先生  
鄭永志先生  
饒美蛟教授  
俞漢度先生

網址：<http://www.hantec.com>

\* 僅供識別。